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HKRH China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288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一年度**」)之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3(a)*	**855,820**	804,863
銷售成本		**(587,534)**	(526,944)
毛利		**268,286**	277,919
其他收入		**16,601**	17,568
銷售開支		**(221,248)**	(241,436)
一般及行政開支		**(65,920)**	(83,432)
其他收益及虧損		**29,505**	(21,951)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8,971**	19,681
轉換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14,23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692**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應收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減值虧損撥回		**–**	29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97**	6,370
融資成本	*4*	**(46,612)**	(81,660)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税前虧損	*5*	**(8,628)**	(92,411)
所得税開支	*6*	**(5,349)**	(26,655)
本年度虧損		**(13,977)**	(119,06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兑差額		**(40,055)**	12,68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479**	(1,577)
		(39,576)	11,109
其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產生的匯兑差額		**51,380**	(23,342)
		51,380	(23,34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1,804**	(12,233)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2,173)**	(131,299)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15,112)**	(62,721)
非控股權益		**1,135**	(56,345)
		(13,977)	(119,06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997)**	(66,660)
非控股權益		**12,824**	(64,639)
		(2,173)	(131,299)
			(經重列)
每股普通股虧損			
基本	*8*	**(0.098港元)**	(0.490港元)
攤薄	*8*	**(0.098港元)**	(0.551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06**	29,943
使用權資產		**7,794**	24,561
已付按金		**275**	1,844
無形資產		**168,066**	169,1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2,007
遞延稅項資產		**13,585**	7,379
		209,426	234,878
流動資產			
存貨		**674,132**	635,536
被退貨資產之權利		**2,312**	9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9*	**79,703**	109,298
應收貸款		**–**	–
可收回所得稅		**–**	4,490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6,348**	767,7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96,158**	110,810
		1,618,653	1,628,86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0*	**163,959**	161,206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04,000**	1,535,400
合約負債		**20,206**	14,516
退款負債		**6,906**	2,834
租賃負債		**5,205**	20,653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27,000**	27,00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3,239**	11,314
所得稅負債		**2,155**	1,795
		1,732,670	1,774,718
流動負債淨額		**(114,017)**	(145,8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5,409**	89,023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71,917**	59,134
租賃負債	**3,095**	4,068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00,000**	1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42,016**	45,267
	217,028	208,469
負債淨額	**(121,619)**	(119,44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1,868**	61,868
儲備	**(128,660)**	(113,6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66,792)**	(51,795)
非控股權益	**(54,827)**	(67,651)
虧絀總額	**(121,619)**	(119,446)

1.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13,977,000港元。截至當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114,017,000港元及121,619,000港元，反映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存有重大疑問，因此，其可能未能變現其資產及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其責任。經考慮以下各項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應付其於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

i)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一間由本公司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王朝光先生全資擁有的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首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首份認購協議」)，據此，首名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i)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首批認購股份」)，即經股本重組影響後的65,000,000股新股份(「新股份」)，認購價為經股本重組影響調整後的每股0.50港元，股本重組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提述；及(ii)發行本金額為5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轉換價(經股本重組影響調整後)的每股0.65港元轉換為80,000,000股新股份。

同日，本公司與一間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的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第二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第二份認購協議」)，據此，第二名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i)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第二批認購股份」)，即5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價為經股本重組影響調整後的每股0.50港元；及(ii)發行本金額為32,5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按初始轉換價(經股本重組影響調整後)的每股0.65港元轉換為50,000,000股新股份。

本公司董事預計，上述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42,000,000港元，其中(i)約57,500,000港元將來自首批認購股份及第二批認購股份；及(ii)84,500,000港元將來自首名認購人及第二名認購人認購之可換股債券。扣除預計開支約1,000,000港元後，上述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141,000,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首名認購人及第二名認購人告知，彼等正在開立銀行賬戶以支付上述認購款項。由於需額外時間達成首份認購協議及第二份認購協議所載條件，本公司、首名認購人及第二名認購人同意延遲上述認購事項之最後截止日期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所有可獲得的資料，並認為上述認購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前完成。

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筆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六福3D管理有限公司(「六福3D」)的未償還貸款27,000,000港元，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8%計息，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向六福3D償還約18,464,000港元，其中包括未償還應付利息約4,964,000港元及部分貸款本金13,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成功與六福3D達成協議，將剩餘貸款本金13,500,000港元的還款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相關貸款利息將於各自預先協定的日期償還。

iii) 內部資金將源自本集團的經營及本集團將可動用外部融資。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引用的修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引用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先前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銷售或投入[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5]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有關修訂[1]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1]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1]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1]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2]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2]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於可見將來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批發及分包業務		其他		總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零售貨物	**692,170**	529,228	**91,060**	213,248	**–**	–	**–**	–	**783,230**	742,476
特許權及品牌服務收入	**56,239**	53,648	**–**	–	**–**	–	**–**	–	**56,239**	53,648
電腦產品貿易	**–**	–	**–**	–	**–**	–	**16,351**	8,739	**16,351**	8,739
貨物及服務	**748,409**	582,876	**91,060**	213,248	**–**	–	**16,351**	8,739	**855,820**	804,86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分類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批發及分包業務**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748,409**	**–**	**–**	**16,351**	**764,760**
－香港及澳門	**–**	**91,060**	**–**	**–**	**91,060**
	748,409	**91,060**	**–**	**16,351**	**855,820**
收益確認之時間					
－某個時間點	**692,170**	**91,060**	**–**	**16,351**	**799,581**
－一段時間內	**56,239**	**–**	**–**	**–**	**56,239**
	748,409	**91,060**	**–**	**16,351**	**855,82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分類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批發及分包業務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582,876	–	–	8,739	591,615
－香港及澳門	–	213,248	–	–	213,248
	582,876	213,248	–	8,739	804,863
收益確認之時間					
－某個時間點	529,228	213,248	–	8,739	751,215
－一段時間內	53,648	–	–	–	53,648
	582,876	213,248	–	8,739	804,863

(b) 分部資料

為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目的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側重於貨品類別及地點。此乃本集團組織之基準。

特別是，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i)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

ii)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及

iii)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批發及分包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包括黃金產品及珠寶產品。

下文乃本集團按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呈報分部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批發及分包業務**	**合計**	**其他**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748,409**	**91,060**	**–**	**839,469**	**16,351**	**855,820**
業績						
分部業績	**61,998**	**(15,483)**	**–**	**46,515**	**(1,019)**	**45,496**
未分配其他收入						**6,225**
未分配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金						**(25,412)**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17,627)**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18,15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692**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8,971**
匯兑收益，淨額						**35,612**
未分配融資成本						**(45,432)**
除税前虧損						**(8,628)**
所得税開支						**(5,349)**
本年度虧損						**(13,977)**

	呈報分部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	於中國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批發及分包業務	合計	其他(附註)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582,876	213,248	–	796,124	8,739	804,863
業績						
分部業績	60,141	(24,366)	1,736	37,511	(829)	36,682
未分配其他收入						9,874
未分配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金						(29,788)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21,047)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22,926)
轉換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14,239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9,681
匯兑虧損，淨額						(20,223)
未分配融資成本						(78,903)
除税前虧損						(92,411)
所得税開支						(26,655)
本年度虧損						(119,066)

*附註：*其他指其他不作呈報經營分部，包括放貸業務及電腦產品貿易服務。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溢利／(虧損)，但並無分配未分配其他收入、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未分配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金、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轉換可換股債券之收益、匯兑收益／(虧損)、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未分配融資成本及所得税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方式。

4.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30,486**	68,745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4,709**	3,550
租賃負債	**1,241**	3,027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10,176**	6,338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46,612**	81,660

5. 除税前虧損

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之除税前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150**	1,9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86,915**	527,4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699**	21,11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1,727**	30,621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淨額(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619**	(483)

6. 所得税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税項		
中國企業所得税	**14,200**	2,268
中國預扣税	**606**	16,658
	14,806	18,926
遞延税項	**(9,457)**	7,729
	5,349	26,65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於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按8.25%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則按16.5%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稅項計提撥備。

根據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所得稅率為25%。若干於重慶(中國西部城市)成立的附屬公司(「有關附屬公司」)且從事根據於二零一一年發佈的《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項下新「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界定的特定內資鼓勵類產業(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生效)，倘於一個財政年度彼等來自鼓勵類業務的年收入超過各附屬公司總收入的70%，則可享有優惠稅率15%。根據二零二零年四月發佈的《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第23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倘於一個財政年度彼等來自鼓勵類業務的年收入超過有關附屬公司總收入的60%，則可享有優惠稅率15%。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於澳門擁有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自其賺取的溢利中向其海外股東宣派的股息須徵收中國預扣所得稅10%(或向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徵收5%)。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8. 每股普通股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5,112)**	(62,721)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於二零二三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三年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不適用**	6,338
– 二零二三年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不適用**	(19,681)
– 轉換二零二三年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14,239)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附註(ii))*	**(15,112)**	(90,303)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附註(i))*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672**	127,896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二零二三年可換股債券	**不適用**	35,872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ii)及(iii))*	**154,672**	163,768

附註：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的股份合併的影響進行了調整。

ii)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二零二三年可換股債券的兌換，因為兌換將對每股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

iii) 截至二零二一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因為彼等之行使價高於平均股價。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本集團一般允許其債務人最高90日(二零二零年：最高90日)之信貸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包括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49,63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354,000港元)及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3,199**	34,891
31至60日	**3,741**	1,244
61至90日	**456**	15
超過90日	**2,241**	204
	49,637	36,354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包括貿易應付賬款23,19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4,211,000港元)及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日	**22,850**	13,981
31至60日	**148**	107
61至90日	**51**	–
超過90日	**150**	123
	23,199	14,211

11.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尚未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1,133**	–

1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766,348,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二零二零年：767,778,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得向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授出銀行融資之抵押。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文摘錄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保留意見

吾等認為，除吾等報告內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可能影響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保留意見的基礎

期初結餘及相應數字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由於前任核數師(「**前任核數師**」)所獲取有關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貸款74,400,000港元及應收利息11,558,000港元(「**貸款**」)的憑證有限，已表達保留意見。該等貸款由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長達財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墊付，長達財務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　貴集團出售。有關長達財務有限公司的限制及出售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32。

由於　貴集團資產及負債的期初結餘決定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吾等無法釐定是否須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報的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報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營業務所得或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作出調整。任何必要調整將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淨額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造成後續影響。該等情況導致吾等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持保留意見。

因此，在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時，吾等無法獲得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使吾等信納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之資產、負債及儲備結餘以及相應數字是否公平地陳述。若吾等獲得了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則可能就上述事項進行任何必要調整，該調整將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的負債淨值、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造成後續影響。

出售長達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 貴集團於年內完成出售長達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出售事項**」)，長達財務有限公司為長達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如上文所述，由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的各種限制，就前任核數師對於出售日期的貸款的各種主張，吾等無法進行其他令吾等信納之審核程序。因此，吾等無法執行可信納之審核程序，以合理保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出售事項收益的準確性。

若吾等獲得了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則可能就上述事項進行任何必要調整，該調整將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造成後續影響。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從事商標授權及零售黃金及珠寶產品。

於本年度，不斷演變的2019冠狀病毒疫情繼續給世界帶來挑戰。許多國家實施了嚴格的入境限制及檢疫規則，並制定了一系列保持社交距離的措施，均嚴重影響了消費者情緒。本集團業務遇到史無前例的挑戰。幸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中國內地人民的生活慢慢重回正軌，雖出境旅遊仍受到限制，國內消費逐漸恢復勢頭。在中國內地的銷售額反彈抵銷了香港及澳門下降的銷售額。在艱難的營商環境之中，本集團整體同店增長錄得14%的升幅。

財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錄得總營業額約85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去年**」)營業額約805,000,000港元增加6%。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15,000,000港元，較去年約63,000,000港元減少76%。這主要歸因於(i)實施節省成本措施；(ii)融資成本減少；及(iii)人民幣升值產生的匯兑收益。

零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佔總營業額92%(二零二零年：92%)。本年度零售營業額約為783,000,000港元，較去年約742,000,000港元增加6%。中國內地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貢獻本年度零售銷售額88%(二零二零年：71%)。中國內地的零售營業額由去年約529,000,000港元增加31%至本年度約692,000,000港元。本集團香港及澳門市場的零售營業額約為91,000,000港元，較去年約213,000,000港元減少57%。本集團整體同店增長錄得14%的升幅(二零二零年：減少32%)，其中，中國內地同店增長升幅為24%(二零二零年：減少28%)及香港及澳門同店增長減少11%(二零二零年：減少42%)。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221,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41,000,000港元)，而其佔本年度總營業額的百分比減少至26%(二零二零年：30%)。租賃負債付款為68,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2,000,000港元)。其佔營業額百分比保持在相對較低的水平。鑑於此嚴峻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已與業主就租金減免進行磋商。

本集團已成功實施各項成本控制措施。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17,000,000港元至66,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3,0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由去年虧損22,000,000港元轉為本年度收益30,000,000港元。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包括本年度匯兑收益36,000,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零售業務

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的總營業額貢獻達約為91,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13,000,000港元)及中國內地貢獻69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29,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分別有3間及342間「金至尊」品牌銷售點。於中國內地銷售點中，61間為自營銷售點及281間為特許經營銷售點。

本集團自營銷售點位於中國內地處於購物黃金地段之百貨公司或購物中心內及大多數按營業額支付租金。另一方面，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之銷售點則繳納固定租金。管理層正與個別業主磋商將有效租金維持在合理水平。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策略為繼續專注於特許經營店舖之增長。此種模式讓本集團擇善而行，發揮本集團特許經營商之資本、本地知識及經營基地，以本集團最低資金投入靈活快速地開展策略。此模式使管理層於市場波動時可作出重要決定，以使對本集團之不利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為提高盈利能力，管理層專注於在以下領域透過採取各項措施：(i)透過側重於盈利店舖及關閉表現欠佳店舖從而調整銷售網絡，(ii)引入新區域特許經營系統，強化零售業務，(iii)持續開發及推廣新系列產品，(iv)持續成本控制，包括要求業主提供減租或豁免；及(v)改善現金流量。本集團將持續探討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開設、續新及關閉銷售點，以確保貫徹其整體業務計劃及策略。本集團的增長計劃將根據財務回報、推廣效益及策略優勢不斷作出調整。展望未來，中國內地市場將繼續成為本集團主要增長推動力。

批發及分包業務

出售集團的批發及分包黃金及珠寶業務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以來已暫停。考慮到雖然該業務已終止營運，本集團須就維持該業務而產生成本及開支，從節省成本的角度而言，本集團已於回顧年度內出售相關已停止業務活動之附屬公司。

產品及設計

本集團繼續進行產品設計及創新。透過持續提高產品質量，本集團致力於提供滿足客戶喜好的產品系列。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擴大其產品組合以贏得不同市場分部。該等系列新產品如下：

- 「比得兔™」系列
- 「應年生肖黃金精品」系列
- 「鉑金閃醉」鑽飾系列
- 「情迷金飾GA」系列
- 「酷愛」鑽飾系列
- 「K•LOVE」系列
- 「牽動愛」鑽飾系列
- 「路路愛」系列
- 「至尊古法金」系列
- 「幸福牽手」婚嫁系列
- 「閃醉」鑽飾系列

推廣及宣傳

本集團堅信卓越品牌的價值。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全面的市場推廣，積極推廣「金至尊」品牌。本集團的若干推廣計劃包括：

- 2020年第2季度網上「品牌商關懷研討會」
- 2020年第3季度網上「品牌商關懷研討會」
- 2021年春季新貨推介會暨總部全新展廳開業典禮
- 2021年第1季度網上「品牌商關懷研討會」
- 2021年第2季度網上「品牌商關懷研討會」

獎項及成就

本集團亦取得多項業內獎項，肯定其卓越的品牌及其對珠寶零售業推廣優質服務所作之努力。

- 《JESSICA旭茉》－「職場女生最喜愛珠寶鑽飾品牌2019/2020」
- 「2019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商舖及零售業組別》優異獎
- 《資本壹週服務大獎2020》－「珠寶品牌服務大獎」
- 「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2019 －環保傑出伙伴」
- 「HKRMA店舖防疫措施認證」
- 《Marie Claire瑪利嘉兒》－「Best Label Award 2019/2020 －最佳珠寶品牌大獎」
- 「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2020-2022)」
- 獲《CAPITAL資本雜誌》頒發「2020企業社會責任大獎」
- 獲《TVB周刊》頒發「2020最強人氣珠寶鑽飾品牌大獎」
- 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
- 獲《香港優質標誌局》頒發「Q嗲人氣品牌2020」
- 獲《明報周刊》頒發「2020級珠寶鑽飾品牌大獎」
- 獲《香港品牌發展局》頒發「香港服務名牌十年成就獎」

前景

由於大規模疫苗接種仍需時日，故2019冠狀病毒疫情於短期內不太可能消退，旅行限制將在一定程度上繼續存在，而中美衝突將繼續影響世界經濟的復甦。然而，中國內地為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最早開始擺脫疫情的國家之一，導致其經濟出現反彈。本集團認為，中國具顯著的市場優勢和內需潛力，中國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維持不變。本集團將藉助中國內地穩定的經濟環境，加強其在中國內地市場的策略性佈局。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迅速地應對波詭雲譎的零售市場，採取多項措施節省成本並盡力減低開支，從而提高成本效益及業務效率，以及繼續探索新商機以多元化收入基礎，為其投資者及持份者創造更高的價值。

集資及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全部動用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完成認購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餘額29,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金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佈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之通函中披露的擬定用途			
償還可換股債券	27.0	(27.0)	0.0
償還其他債務	2.2	(2.2)	0.0
	29.2	(29.2)	0.0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投資者之關係。本集團致力與資產管理界之專業人士保持緊密聯繫，本集團提高其營運之透明度及保持公開有效的溝通，令投資者及投資界對本集團管理理念及長期發展計劃有深入了解。

本集團歡迎並重視投資者之寶貴意見，因彼等可提供途徑加強本集團對投資者之價值。本集團決意繼續致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其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營運資金集中由香港總公司財務部門統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計為86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79,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淨額為84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43,000,000港元)，即借貸總額1,70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22,000,000港元)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86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79,000,000港元)。經計入黃金存貨266,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8,000,000港元)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淨額為574,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85,000,000港元)，即借貸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黃金存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可動用之未動用循環銀行融資額664,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40,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為93%(二零二零年：92%)，按流動資產1,619,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29,000,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1,73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75,000,000港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為107%(二零二零年：106%)，按總負債1,95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83,000,000港元)除以總資產1,828,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64,000,000港元)計算。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載於附註11。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抵押載於附註12。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銀行融資總額之50%向數間銀行出具公司財務擔保1,07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7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附屬公司已動用銀行融資1,486,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1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估計，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確認就該公司財務擔保的虧損撥備12,4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於二零二一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訴訟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接獲由六福3D，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提呈對本公司進行清盤呈請(「香港呈請」)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接獲由六福3D向百慕達最高法院提呈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百慕達呈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本公司向六福3D償還貸款本金額27,000,000港元及相關應計利息。六福3D簽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解除契據，據此，六福3D已解除及免除本公司按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欠付六福3D的所有責任及義務。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百慕達呈請及香港呈請均已撤銷。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Brand New Management Limited(「Brand New」，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Asian Meet Limited(「Asian Meet」，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Brand New同意出售而Asian Meet同意按現金代價10,000港元收購禧昇創投有限公司(「禧昇」，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交易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完成，禧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的公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Brand New與李檸先生(「李先生」，主席及執行董事)訂立買賣協議，據此，Brand New同意出售而李先生同意按現金代價1,458,000港元收購長達金融投資有限公司(「長達」，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出售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完成，長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Brand New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Brand New同意出售而獨立第三方同意按現金代價3,160,000港元收購世高有限公司(「世高」，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交易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世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發生以下事項：

a)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以下特別決議案：

i) 合併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現有股份」)為一股每股面值0.4港元之合併股份(各為「合併股份」)；以及合併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優先股為一股每股面值0.4港元之合併優先股(「合併優先股」，統稱「股份合併」)。

ii) 透過註銷以下各項而削減本公司股本：(a)本公司股本中可能因股份合併而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及(b)本公司繳足股本(以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399港元為限)，令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4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形成一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股份(「新股份」，統稱「股本削減」)。

iii) 將(a)每股法定但未發行的合併股份拆細為400股新股份，令每股未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4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及(b)每股法定但未發行的合併優先股拆細為400股新優先股，令每股未發行合併優先股的面值由0.4港元削減至0.001港元(統稱「股份拆細」)。

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統稱「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並生效。股本重組生效後，根據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分別由每股購股權股份0.9152港元調整至9.152港元及由每股購股權股份0.3232港元調整至3.232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亦由每份可換股債券0.15港元調整至1.5港元。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筆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六福3D的未償還貸款27,000,000港元，該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8%計息，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向六福3D償還約18,464,000港元，其中包括未償還應付利息約4,964,000港元及部分貸款本金13,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成功與六福3D達成協議，將剩餘貸款本金13,500,000港元的還款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相關貸款利息將於各自預先協定的日期償還。

財務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到期之外匯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或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982名僱員(二零二零年：1,061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檢討。薪酬乃參考市場環境、公司業績及個人資歷及表現釐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而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總體上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李檸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以為確切執行本集團策略及政策提供強勢之領導。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李檸先生擔任行政總裁一職。董事會認為賦予李檸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可為本集團帶來強勢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更有效及迅速作出業務規劃和決定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須以特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並無固定非執行董事胡紅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及范仁達先生之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規定。

本公司將適時檢討及更新現行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上市規則。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本年度內，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委任新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後出現之空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於過往三個年度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陸海林博士、范仁達先生及陳劍燊先生。

發佈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業績公佈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rh.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二零二一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檸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檸先生(主席)、王朝光先生(聯席主席)及戴薇女士；非執行董事胡紅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范仁達先生及陳劍燊先生。